

孟县就业困难人员申请认定表

申请人姓名		性别		民族		一寸红底照片
身份证号码				出生年月		
家庭现住址				联系电话		
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或《就业创业证》编号				登记失业时间		
				解除合同时间		
就业困难人员类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“4050”人员：女性满 40 周岁及以上、男性满 50 周岁及以上的国有、集体企业失业人员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长期失业人员：享受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且失业一年以上的城镇其他失业人员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别困难家庭成员：因重大疾病、突发事件造成家庭特别困难，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；		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困难且靠借贷上学的高校毕业生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建档立卡农村贫困家庭失业高校毕业生；				
申请人承诺	<p>我郑重承诺：本人为我市城镇居民，现阶段没从事任何工作，没有任何单位为本人缴纳养老、医疗、工伤、失业等社会保险，没有营业执照，没有担任企业高管，处于失业状态。若有不实，一年内不得再次提出认定申请 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责任和后果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承诺人签字： 年 月 日</p>					
审核意见	<p>经办人签字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公章） 年 月 日</p>					

备注：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后再次失业的，须按规定程序重新认定。